



大会

第六十三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31 December 2008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第三委员会

第 15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马约尔先生（荷兰）
嗣后： 佩拉尔塔先生（副主席）（巴拉圭）
嗣后： 马约尔先生（荷兰）

目录

议程项目 97：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

议程项目 98：国际药物管制（续）

议程项目 60：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

a)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

b) 儿童问题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之日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更正将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在届会结束后印发。

08-55288(C)



下午 3 时 05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97：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A/C.3/63/L.10）

决议草案 A/C.3/63/L.10：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1. **Zarra 女士**（意大利）代表意大利提交决议草案 A/C.3/63/L.10。她指出，该决议草案有两个主要目的，即强调在联合国政治和活动扩大框架内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重要性，以及重申会员国对禁毒办技术援助活动的支持，提请主管机构注意有必要增加办公室资源以加强活动。与 2007 年文本相比，该草案进行了一些基本更新并收纳了一些新内容，特别是涉及 2008 年 2 月在维也纳举行的打击人口贩运全球论坛、大会 2007 年 12 月题为“为执行有关恐怖主义问题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的第 62/172 号决议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2008 年 4 月题为“改善联合国禁毒办的管理和财务状况”的第 17/2 号决定。

2. 关于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行为，在执行部分增加了第 11 段，涉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17/1 号决定。执行部分第 5 段中将网络犯罪描述为禁毒办所应努力解决的新问题之一，在网络犯罪方面，根据主张禁毒办应扩大对该领域活动的援助的数项决议，已经开展了一项重要工作。最后，增加了三个段落，强调有必要为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禁毒办以及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会议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的活动供资，即描述为改善联合国禁毒办的管理和财务状况由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设立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的第 14 段，以及描述缔约国会议的第 9 段和第 15 段。这些段落阐明了一个基本原则，即这些机构应遵守最严格的客观公正标准，为实现这一目标，最好的方法就是尽量在经常预算中包含这些机构的资金需求以及其秘书处的资金需求。

3. **Gustafik 先生**（委员会秘书）宣布，哥斯达黎加、危地马拉、巴拿马、巴拉圭、秘鲁和土耳其加入决议草案共同提案国行列。

议程项目 98：国际药物管制（续）（A/C.3/63/L.8）

决议草案 A/C.3/63/L.8：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4. **Sánchez Colín 先生**（墨西哥）代表墨西哥提交决议草案 A/C.3/63/L.8。他指出，该决议的目的：一是重申为解决毒品问题而采取的行动应该采用综合手段以及平衡的新型战略，二是强调这种行动属于共同的责任。在这个问题上，大会敦促各国政府兑现在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上做出的实现 2008 年目标的承诺。

5. 此外，决议包括与麻醉药品委员会上届会议谈到的优先主题相关的新内容。特别是该决议涉及了非法贩运武器和贩毒之间业已存在的联系，强调了加强有关监测化学品及其前体的段落的重要性，而且鉴于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将召开高级别会议，期间各国将阐述其取得的成果，该决议重点对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所制定的目标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最后，大会要求秘书长在下一届会议上报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

6. **Gustafik 先生**（委员会秘书）宣布，贝宁、佛得角、智利、危地马拉、海地、毛里塔尼亚、巴拉圭、秘鲁、塔吉克斯坦和东帝汶加入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行列。

议程项目 60：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A/63/41）

a)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A/63/160、A/63/227 和 A/63/203）**

b) **儿童问题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继行动（续）（A/63/308）**

7. **Juul 女士**（挪威）说，《儿童权利公约》各缔约方有义务在国内设立适当体系以确保各项权利的实现，特别是应建立司法、政治和服务框架以促进儿童权利，采取措施预防并制裁侵犯这些权利的行为。《公约》应成为各国落实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关于教育与卫生的目标的指导。

8. 发言人赞扬儿童权利委员会履行其监察职能的方式，并补充说委员会的一般性意见对于各国执行《儿童权利公约》提供了可贵的帮助，同时他指出，挪威政府在加强儿童权利、积极落实委员会建议方面都已经采取了措施。此外，挪威准备支持大会在 A/63/160 号文件的附件中提出的关于委员会在两个会议厅开会的请求，并呼吁第三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同样支持该请求。

9. 关于 2007 年宣言的后续行动，国际社会应继续界定在儿童参与与之相关的决策问题上应遵循的惯例，并达成一致。挪威建议大会在 2009 年《儿童权利公约》二十周年之际讨论这个问题。

10. 保护儿童免受暴力依然是国家、地区以及国际上首要关注的问题。在这个方面，事实证明，联合国关于对儿童的暴力行为的研究是非常有益的，但根据大会第 62/141 号决议中提出的请求，目前迫切需要任命一名秘书长特别代表，以加强该研究在全球范围的影响。

11. 挪威同样关切地指出，对小于 18 岁的罪犯继续实施死刑是公然违背《公约》的行为。联合国关于对儿童的暴力行为的研究提出了一条重要的建议，就是要取消对儿童执行死刑和终身监禁，秘书长在下一届大会上应报告有关各会员国执行该建议的情况。挪威认为关于儿童权利的一般性决议应与本建议相呼应，而且挪威对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呼吁要保护被剥夺自由的儿童、改善他们的待遇表示高兴。

12. 最后，发言人重申挪威全力支持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的重要宣传工作，认为应支持延长他的任期，并为其办公室划拨足够的资源，以使他能够保持高质量的工作。挪威同意特别代表在其报告内所确定的优先行动领域，但同时希望到时可以制定一份战略性工作计划，以促进建立牢固的伙伴关系。挪威将继续在其可以做出贡献的领域与特别代表紧密合作，尤其是在消除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方面，小型武器、地雷和集束弹药问题上，以及在建立和巩固和平中儿童所扮演的角色方面。

13. **Yoong 女士**（新加坡）说，新加坡完全赞同《儿童权利公约》的目标，新加坡于 1995 年加入了该公约。发言人提请大家注意该公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即儿童享有基本医疗和保健的权利，这有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第四个目标，即降低儿童死亡率。发言人指出，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的数据，新加坡与冰岛的婴儿死亡率最低，而由于其良好的健康检查程序和疫苗接种，新加坡的人口预期寿命是世界上最高的国家之一。为收集并更新所有新加坡儿童从出生到 18 岁接种疫苗的准确和完整的信息，新加坡还建立了疫苗接种国家登记册。

14. 《公约》的第二个重要部分是有关儿童受教育权，与千年发展目标的第二项目标，即普及初等教育相吻合。在这方面，新加坡已取得了重大进展，如今其教育系统在世界上享有盛誉。国内几乎所有学生都接受 10 年的教育，93% 的儿童接受高等教育。

15. 此外，新加坡认为，儿童，即便是幼儿，也有权利并希望参与社会生活，新加坡已制定了一个提供社区服务和参与社区生活的项目，所有学校都参与其中。根据这一计划，鼓励学生按照自己的情况，每学年至少花六个小时做社区工作，但是由于学生热爱所做的事情，实际上往往超过这一目标。这将

造就出有责任感的世界公民。最后，新加坡申请举办 2010 年第一届青年奥运会已经获得批准，该运动会将为全世界青年人提供显示能力的机会。

16. **Shanidze 女士**（格鲁吉亚）回顾说，格鲁吉亚已于 1994 年加入《儿童权利公约》，并将《公约》的条款纳入格鲁吉亚国家立法，而且今年格鲁吉亚向儿童权利委员会递交了第三次定期报告。对人权的保护问题是格鲁吉亚政府首要关心的问题，为使格鲁吉亚立法符合与人权相关的国际文书中规定的标准，格鲁吉亚已经通过了重大的法律修正案。

17. 发言人声称，在俄罗斯联邦对格鲁吉亚的军事侵略期间，儿童权利和人权都受到了严重损害。自 8 月以来，冲突已经在国内造成了严重的损害和破坏，据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称，冲突已导致约 11.5 万人流离失所，其中 16 岁以下儿童占近 40%。格鲁吉亚政府正在尽一切可能帮助儿童难民和流离失所的儿童。种族暴力、抢劫、谋杀和其他形式的暴力给许多儿童留下了心理创伤。不幸的是，妇女和儿童亟需的人道主义援助遭到俄罗斯占领军的封锁。侵略使得数以千计的妇女和儿童无家可归。

18. 此外，俄罗斯的入侵已经对格鲁吉亚教育系统造成严重的直接和间接影响。由于俄罗斯武装部队系统地使用了地雷和集束弹药，导致许多建筑物处于不安全状态，只有在清除地雷和集束弹药之后才能重新投入使用。数百所大中小学校已经变成紧急避难所，数以千计的学生和教师流离失所。由于许多学校遭到了破坏或抢劫，在许多地区，2008-2009 学年不得不推迟。从长远来看，还存在着许多其他问题：人们尤其担心的是流离失所儿童更加可能无法毕业，这些儿童的辍学率普遍偏高。此外，教育和科学部已经取消或中止了一些教育、研究项目，如果其他项目也遭受同样的命运，那么格鲁吉亚发起的教育振兴改革项目的命运也是一样，这使得项目将遭受严峻挑战。最后，在受到分离主义分子控

制的加利地区，被遣返的使用格鲁吉亚语的儿童已经丧失了用自己母语接受教育的权利，事实上，制度规定禁止使用格鲁吉亚语教学。

19. **Chidumo 先生**（莫桑比克）指出，莫桑比克正在尽最大努力以实现、保护并促进儿童权利，特别是采取了旨在为此创造各项必要条件的立法和行政措施。莫桑比克已经签署了《儿童权利公约》，而且于 2008 年初向儿童权利委员会递交了 2000-2006 年执行《公约》情况的第二次报告（CRC/C/MOZ/2），莫桑比克批准了多项国际文书，包括两个与《公约》相关的《任择议定书》，以及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和第 182 号公约。莫桑比克力求使其立法符合国际文书——于 2005 年生效的新宪法将《公约》的内容纳入了国内法，2008 年议会在诸多领域通过了立法，其中包括保护儿童方面。公民身份、未成年人法律援助以及家庭法都得到了修改。2006 年，全国儿童行动计划（2006-2011 年）获得通过，以优先支持旨在多个领域内改善儿童生活条件，特别是健康和教育方面的活动。此外，政府特别重视满足弱势儿童的需求，政府已经制定了一项多部门计划，以确保孤儿和残疾儿童获得基本服务。最后，莫桑比克还建立了一个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都参与其中的机制，民间社会负责规划立法、预算和方案，监测和评价活动，同时政府仍负责协调所有行动并确保所有方案和行动计划得到良好执行。

20. 通向“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道路仍然布满陷阱。震动世界的危机已经证明了这一点。只有确保儿童的父母和全社会的生活达到最低生活水平，儿童才能够行使自己的权利，这也有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因此各个政治领袖应在国际上做出努力，以促进更加公平和平衡的社会进步及经济进步。

21. 莫桑比克政府将继续促进和保护儿童的权利，因为他们是人类的未来。

22. **Palihakkara 先生**（斯里兰卡）提醒所有会员国在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上做出的承诺（大会第 S-27/2 号决议），他指出斯里兰卡差不多二十年前就已经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一直以来斯里兰卡都致力于积极执行这些规定。

23. 斯里兰卡已经采取了保护儿童权利的措施，并允许所有儿童最大限度地发挥其潜力，使他们的个性在安全和可靠的环境中得到发展。18 岁以下的人口占斯里兰卡总人口的 36%，五分之一的人口是学龄儿童。斯里兰卡的识字率达到 93%，通常这一数字只有国民生产总值远远高于斯里兰卡的国家才能达到。这一成功是由于斯里兰卡对教育进行了投资，并采取了旨在确保免费教育和普及教育措施的结果。与教育相关的千年发展目标之中，有些已经得以实现，另一些即将得到实现，这些都远远早于规定的期限。免费的公共医疗系统使得产妇和婴幼儿死亡率降低，并使得普及儿童接种疫苗成为可能。

24. 斯里兰卡在第一时间就签署了《残疾人权利公约》，斯里兰卡尽全力保障残疾儿童的权利，为他们提供教育、适当的卫生保健并保护他们不受虐待和遗弃。目前正在制定一项一般性法律，以落实该《公约》的各项规定。

25. 为打击性剥削和性虐待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通过了一项与儿童和青年人相关的法律并修改了刑法。此外，斯里兰卡签署了《关于在父母责任和保护儿童措施方面的管辖权、适用法律、承认、执行和合作的海牙公约》，建立了严格的法律制度，以保护在领养方面的儿童权利，特别是在国际一级的领养方面。它还促进儿童罪犯重新融入社会，并在十年前就创建了国家儿童保护权力机构，特别是为了预防虐待、起诉责任人并帮助受害者。

26. 任何人都不可能面对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悲惨命运而无动于衷。斯里兰卡打击招募儿童兵这一

无耻行为的行动仍然遭到泰米尔伊拉姆猛虎解放组织的阻碍，尽管该恐怖组织已经做出承诺，但仍然继续招募儿童行动；自 2002 年以来，有 6 273 名儿童违背自己的意愿被招募入伍。相反，该组织的分支派系 TMVP 组织，已经放弃恐怖主义并表示支持民主进程，已经释放 39 名儿童，并预计还将释放 127 名儿童。一个特别小组负责对招募儿童兵行为实施零容忍政策，该小组同样力求落实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和安理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的建议，并确保《巴黎原则》和巴黎承诺得到遵守。为帮助儿童康复与重返社会，斯里兰卡已经实施了多项计划，特别是帮助那些在泰米尔伊拉姆猛虎解放组织在东方省停止活动之后复员的儿童，帮助他们与家人团聚，甚至是帮助他们获得教育以及职业培训。最新招募入伍的儿童应该很快能够得到释放，他们将受益于这些项目。

27. 斯里兰卡长久以来致力于经济进步、社会公正和发展，并在这些方面与联合国合作，斯里兰卡将继续促进和维护儿童权利和福祉，并将其置于发展计划和战略的核心位置。

28. **Álvarez 先生**（乌拉圭）强调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对乌拉圭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儿童是极其脆弱的，应该根据儿童不同成长阶段的需求制定相应的政策，按照乌拉圭《宪法》、《儿童和青少年法典》和其他立法文本以及现行的各种国际文书维护儿童的权利。儿童和青少年可以随时在法庭上维护自己的权利。儿童和青少年权利名誉咨询委员会由政府代表和民间社会代表构成，负责协调采取的措施，研究儿童和青少年权利问题的各个方面，并提出建议，以便更好地协调各部门的政策，在民间社会和政府之间建立对话。为响应和大力宣传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建议，乌拉圭还采取了一些措施，如与儿童基金会和拯救儿童联盟合作，向议会递交联合国关于对儿童施暴问题的研究。

29. 儿童贫困问题日益恶化尤为令人担忧。根据乌拉圭向儿童权利委员会递交的涉及经济危机期间的最新报告(CRC/C/URY/2)，60%以上未满18岁的儿童生活在贫困线以下。两年后，儿童贫困率降低了10%多。因此要做的工作还有很多，但在实现关于儿童的千年发展目标方面，乌拉圭已在许多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

30. 暴力、性剥削和性虐待也是一个令人担忧的问题。造成这些弊病的因素有很多，其中包括贫穷，辍学或家庭暴力。要有效地解决并消除这些问题，必须有效地协调公共部门和民间社会，给予所有参与者财力支持，以使其能够发现问题并做出适当的反应，惩治不法行为并保护受害者。

31. 没有任何理由能够为暴力行为开脱，而且暴力行为并非不可避免。此外，乌拉圭积极致力于拟定对儿童的暴力行为问题特别代表的任务，遗憾的是与大会在其第62/141号决议中的要求相反，至今无人担任该职务。秘书处对向其提出的许多请求听而不闻，在这个问题上不向代表团通报任何信息，我们只希望能够与各国尽快进行磋商，向各国提供任务方面的信息，并解释目前为何如此拖延。

32. **Anwar 先生**（印度）指出，尽管已经承诺建立一个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但是所有目标并没有全部实现。

33. 审查千年发展目标的落实情况，确实突出了目标和进展之间的差距，特别是在世界的某些地区。例如，超过7300万儿童仍然没有进入小学，而只有53%的年轻人在高中读书。尽管五岁以下儿童的死亡率已经下降，但是许多国家无法到2015年将死亡率降低三分之二，主要是因为这一现象的根源问题并没有得到解决。消除贫困，确保提供可饮用水以及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可以促进针对儿童的方案得到顺利实施。

34. 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为维护儿童权利和促进其重返社会做出了值得称赞的努力，但令人沮丧的是超过200万的儿童在冲突地区丧命，600万儿童成为终身残疾。国际社会必须解决这一刻不容缓的问题。

35. 在国家层面，印度致力于促进所有儿童的发展，主张和保护他们的权利。儿童发展综合服务涵盖了6岁以下儿童、孕妇以及哺乳妇女，目前包含了4100万人。2008年启动了一项向家庭提供经济奖励的计划，目的是在必要时，使父母能够请人照料女儿并让她们去读书（带保险范围的对女童的有条件的现金转移计划），还建立了一个保护儿童的综合系统，以促进生活困难儿童的发展和福祉。此外，2000年为实现简化和标准化，修订了未成年人司法以及照顾和保护儿童法律的某些条款，制定了打击儿童卖淫的法令，2007年成立了国家保护儿童权利委员会，以落实这些权利，并确保法律和有关儿童的方案可以得到良好执行。此外正在建立一项制度以分析资金分配和支出，并找出国家有关儿童政策的缺陷。由于小学教育设备普及到位(Sarva Siksha Abhiyan)，不能上学的儿童数量有所下降。除此之外，2007年至2012年间国内生产总值的6%将用于教育事业。

36. 印度下定决心，不仅要实现所有目标，而且做得更好。

37. **Simovich 女士**（以色列）说，尽管自《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以来取得了许多进展，遗憾的是，在世界许多地方儿童的处境仍然岌岌可危。2007年12月，大会在专门讨论儿童问题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的高级别全体纪念会议上对此表示震惊。国际社会必须尽一切努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而这些目标远远没有实现。但是不应放弃全部希望，在某些领域中还是取得了巨大进步，如预防儿童疾病或教育方面。

38. 自从 1996 年公布了 Machel 女士的研究(A/51/306 及 Add.1)，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问题一直是焦点。但是冲突和恐怖主义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使儿童处于危险之中。在某些地区，在冲突各方中，我们可以发现越来越多的非政府行为人几乎不顾人权，经常将平民当作目标。发言人引述了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的报告(A/63/227)，她强调儿童的身体和心理都很脆弱，甚至有人利用这一点来实施自杀式袭击。灌输某种观点可能导致对儿童权利的严重侵犯，不论在哪里发生这种情况，都构成一种威胁。在中东还存在有哈马斯管理的“夏令营”，这令人万分担忧，因为儿童不是在玩耍，而是在学习如何战斗。如果会员国和特别程序任务执行人不坚决打击导致恐怖主义的灌输和煽动这两种恶行，那么将牺牲整整几代人。

39. 针对儿童的性暴力在冲突期间变得司空见惯，在文明国家看来，它变成了一种令人极其愤慨的战争武器。绝不能姑息有罪不罚现象，应坚决并透明地执行联合国在这个问题上主张的零容忍政策。

40. 在国家一级，由议会建立的儿童权利特别委员会按照国际协定，致力于改善儿童境遇并帮助他们行使自身权利。继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及其《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之后，以色列在 2008 年又批准了《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而且以色列还是禁止体罚的国家之一，以色列为此感到骄傲。

41. 发言人呼吁，应尽快任命一名负责对儿童的暴力行为问题的特别代表，并邀请各国对儿童基金会所做的令人钦佩的工作予以大力支持，她敦促国际社会与以色列一道——必要时以色列随时准备提供援助——以确保儿童在各个方面的安全，这不是一项轻松的任务，解决这个问题刻不容缓。

42. Nhleko 先生（斯威士兰）说，《斯威士兰宪法》保护儿童权利，特别是规定儿童享有免费接受小学

教育的权利，这一点在落实千年发展目标第二项目标的框架内，将于 2009 年成为现实。此外，作为一个签署《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性别平等和发展议定书》的国家，斯威士兰王国促进女孩和男孩获得平等机会接受小学及中学教育，目的是到 2020 年消除文盲现象。

43. 斯威士兰签署了《儿童权利公约》并准备通过《儿童权利公约》的两项《任择议定书》，在所采取的各项措施中，发言人提到在副总理办公室的主持下，建立了一个儿童部门，与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相联系，负责保护儿童。

44. 已经计划加入《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以实施有利于残疾人，特别是残疾儿童的国家政策。

45. 发言人提醒说，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大会儿童问题特别会议的后续活动的报告(A/63/308)侧重于许多仍然针对儿童，特别是女童的暴力、剥削和歧视情况，以及儿童兵问题、贩卖儿童问题和艾滋病毒/艾滋病大规模流行的问题。在斯威士兰，自 2001 年就宣布艾滋病毒/艾滋病是国家灾难，实施了许多针对儿童和青年的宣传方案，包括在学校里面实施的宣传方案。为帮助和保护许多因艾滋病毒/艾滋病变成孤儿的儿童和贫穷儿童，特别是成为家庭户主的儿童，政府推出了 2006-2010 年国家行动计划。该计划主要依靠被称为 KaGogo 和 Indlunkhulu 的临近护理中心，这些中心向他们提供粮食援助、基础教育，并为他们提供住所。在那里有成人看管他们，并促进其自主活动。政府还改善了关于对儿童的暴力行为的立法。

46. 发言人说，他期待着任命一名负责对儿童的暴力行为问题的特别代表，并担心地指出只要不任命特别代表，大会就无法得到任何年度报告。

47. **Christian 先生**（加纳）向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的工作致敬，并主张国际社会应长期在该领域做出努力。发言人指出，在非洲大陆青年占人口总数的比例超过 50%，他强调指出，重要的是应呼吁尽快实施题为“建立一个适合儿童生长的非洲”的（2008-2012 年）行动计划，为保护非洲儿童以及他们的发展，已经在《计划》中确定了 10 个优先行动领域。

48. 在此背景下，加纳政府定下了目标：确保女孩和男孩获得高质量的免费义务教育，防治疟疾和营养不良，努力促进幼儿发展，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母婴传播，并为全国各地的孕妇提供照顾。

49. 为了打击针对儿童的暴力行为，加纳已广泛审查其立法，并在警察局和其他机构内部设立了一些负责保护儿童的机构。许多政策特别涉及孤儿和其他易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人、残疾人和流浪街头的儿童，补充了在这些问题上现有的国家规定。《国家保护儿童战略》得到了儿童基金会的大力支持，于 2007 年获得通过，其目的是保护穷困儿童和弱势儿童，尤其是那些感染了或受艾滋病毒/艾滋病影响的儿童以及可能受到剥削的儿童。政府在其发展伙伴的协作下和民间社会的支持下，努力使人们更好地认识针对儿童的暴力问题以改变其态度。联合国在 2006 年关于对儿童的暴力行为的研究中包含了一些建议，该项研究阐明了这个问题的严重性，在实施这些建议的过程中，加纳还推出了一项 2008-2012 年的五年行动计划。

50. 发言人强调称，加纳同许多其他国家一样，为了使完成的立法改革真正改变人们的态度和行为，还有许多工作要做。建立一个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这个目标还远远没有实现。

51. **副主席佩拉尔塔先生（巴拉圭）主持会议。**

52. **Nadjaf 女士**（阿富汗）说，感谢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库马拉斯瓦米女士最近访问了阿富汗并做了内容丰富的报告。

53. 发言人回顾说，阿富汗正试图从 30 年的战争中恢复，而儿童，特别是女童是战争的主要受害者。自从塔利班倒台以后，尽管面临着重重阻碍，阿富汗政府仍然为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做出了巨大努力。阿富汗于 2002 年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两个《任择议定书》，并协助建立关于儿童和武装冲突的监测和信息交流机构，这是安理会第 1612（2005）号决议中规定的，这将有利于实施其自身关于处于危险之中的儿童的国家战略。阿富汗同样将依靠阿富汗契约和国家发展战略，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以及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行动计划。

54. 在教育领域，发言人促请国际合作伙伴支持实施国家教育战略计划，该计划特别考虑到要在住地附近建立学校，促使女童能够获得教育。事实上，虽然有 600 万儿童重新回到了学校，其中有 35% 是女童，但大约 120 万女童还是不能入学，部分原因是因为不安全。

55. 在卫生方面阿富汗也取得了巨大进步，81% 的人口已经获得了医疗保健服务，但是婴儿死亡率和产妇死亡率仍然是世界上最高的。阿富汗希望获得国际合作伙伴的支持以加强国内各地的医疗基础设施。

56. 发言人说，对于塔利班和基地组织的恐怖主义带来的威胁，特别是对于儿童的威胁，她深为担心。特别是正在出现的特别野蛮的新策略，如招募儿童兵、自杀式炸弹攻击、袭击教师、女学生以及袭击女校，这使得过去七年里在妇女解放和教育方面取得的成果受到了威胁。

57. 发言人重申，为了使男女儿童都有机会在安全中得到个性发展，阿富汗决心打击恐怖主义以及有

害和带有歧视性的意识形态，正是这种意识形态鼓动了极端主义团伙。

58. **Petranto 先生**（印度尼西亚）指出，尽管在落实《儿童权利公约》中阐明的目标，以及落实题为“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决议目标的过程中取得了不可否认的进步，但是在我们面前依然存在许多巨大的阻碍：艾滋病毒/艾滋病不断扩散、社会差距不断扩大（特别是目前食品价格上涨、正在经历的金融危机）以及儿童兵现象。仍然有许多工作要做，尤其可以通过采取有针对性的政策，保护儿童的利益。特别是要确保家庭结构的完整性，投资于妇女教育，以使她们的孩子身体健康并获得成功。移民妇女及其家人遇到的困难也应引起更多的重视。

59. 在国家一级，印度尼西亚开展了疫苗接种运动以及改善母亲身体健康运动，依靠这些运动，印度尼西亚预计从现在到 2013 年就可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中将 5 岁以下儿童的死亡率降低三分之二的目标。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印度尼西亚面向有危险的人口推出了一项 2007-2010 年国家行动计划，包括采取检测措施、心理辅导以及获得抗逆转录病毒药物。为确保其效率，印度尼西亚欢迎国际方面的支持。

60. 发言人指出，基本教育现在几乎已经得到普及，印度尼西亚预计到 2015 年可以实现使所有儿童接受 12 年教育的目标。尽管资金有限，大城市中仍在展开免费教育运动，教师培训得到了极大的重视。关于儿童兵和受到冲突影响的儿童问题，印度尼西亚认为重要的是要结束严重侵犯这些儿童权利的行为，并促进他们重新融入社会。

61. **Noghès 先生**（摩纳哥）指出，摩纳哥公国坚持其做出的“建立一个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承诺。摩纳哥还特别与儿童基金会签署了一份为期三年的框架协定，以加强预防母婴之间传染艾滋病毒/艾滋病。关于幼儿的照顾和教育问题，摩纳哥公国政府

面向弱势群体推出了一项非正规教育计划，该计划通过自学龄前到小学结束阶段的陪护，防止退学和辍学，内容还包括帮助家庭中的母亲脱盲。

62. 发言人呼吁，尽管对儿童的暴力行为多样性的特征使工作非常困难，但是在打击对儿童的多种形式的暴力行为问题上应加强国际合作。摩纳哥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发言人说，希望尽快任命一名对儿童的暴力行为问题特别代表，其职责应与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的职责相协调。

63. 最后，关于将儿童用作战争武器的问题，发言人赞扬由法国提议的于 2008 年 9 月举行的关于实施《巴黎原则》后续行动的部长级会议，这是在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复原和重新融入社会方面的一项重大创举。

64. **主席马约尔先生（荷兰）重新主持会议。**

65. **Mwaffisi 女士**（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说，无论我们如何强调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都不为过。根据 2002 年坦桑尼亚最新的一次人口和住房普查，儿童占总人口的 50%，因此有必要确保这些人类的未来的生存、发展，并保护他们。这正是坦桑尼亚政府所做的，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使儿童不受到虐待、暴力侵害和剥削。

66. 坦桑尼亚政府同样实施了一项带数字的国家行动计划（2007-2010 年），以保护最为脆弱的儿童。在坦桑尼亚，可归为这一类别的儿童数量达 250 万。与 2005 年国家发展和减贫战略一样，该行动计划主要是为了减少童工以及对儿童的性剥削，该行动计划也将作为政府和其他相关各方努力改善这类儿童生活条件、促进儿童权利的参考工具。

67.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继续实施其预定活动以符合大会儿童问题特别会议题为“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最后文件，使得每个儿童都充分实现其权利。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特别重视促进健康生活，提供优质教育，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保护儿童不受虐待、剥削和暴力，鼓励儿童以及青年的参与以及确定对于需要得到帮助的儿童应采取何种特别保护措施。

68. 小学的入学率已经达到 97.6%，这应可以使得坦桑尼亚提前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在教育方面预定的目标。与此相反，婴儿健康目标的实现情况并不理想。婴幼儿死亡率并没有降低。分散保健服务，发放经过杀虫剂处理的蚊帐、维生素 A，以及推行疫苗接种运动减少了儿童的死亡。政府继续发放蚊帐，并向孕妇及 5 岁以下的儿童提供免费的卫生保健。尽管采取了这些措施，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仍然受到了许多因素的阻碍。在千年发展目标高级别会议之外，坦桑尼亚、智利和芬兰总统承诺要改善向母亲、婴幼儿以及儿童提供的卫生服务，促使国际社会认识到进一步在这方面提供资源的必要性，并强调有必要加强政治意愿和合作伙伴关系。

69.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及其《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以及《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2004 年 8 月，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向儿童权利委员会递交了第二次报告，该报告在 2006 年 5 月才得到审查。同样，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于 2007 年 1 月向委员会递交了关于两项《任择议定书》的初次报告，而报告在 2008 年 9 月 29 日才得到审查。在递交报告和审查报告之间的延迟可能不利于使会员国按时递交报告，发言人认为委员会在两个会议厅开会适宜的，并且应找到有效的方法弥补审查延误。

70. 坦桑尼亚政府关注的是，在冲突中，儿童越来越多地被利用并成为目标，政府谴责持续侵犯儿童权利的各方，并呼吁结束在这方面有罪不罚的现象。发言人向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在这方面的宣传和分析工作致敬，并支持延长他的任期。

71.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需要协调一致的努力。如果说政府对确保人民福祉负有主要的责任的话，国际社会的支持也同样重要。因此，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坚持要感谢其双边发展合作伙伴、联合国的各个机构以及民间社会的经济支持和技术支持。

72. Khriesat 女士（约旦）指出，7 500 万儿童至今没有入学，1.47 亿人不会读写，而 113 个国家中只有 18 个国家实现了到 2005 年消除小学教育中性别差距的目标。尽管全民教育是当务之急，但是约旦把重点放在获得批判和自由精神上。发言人指出，幼儿园的数量有所增长，小学和初中注册率也不断提高，小学中两性平等已成为现实，而教育占国家预算的 12%。

73. 发言人认为，促进健康的生活方式，为儿童提供高质量的教育，保护儿童免受虐待、剥削和暴力以及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需要我们加倍努力，但是如果我们表现出必要的政治意愿、拥有足够的资源，那么我们是有可能获得进展的。

74. 约旦期待着大会就儿童权利委员会提出的同时在两个会议厅举行工作会议的请求进行讨论。发言人为约旦实施的所有计划感谢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她认为《残疾人权利公约》的生效是促进和保护残疾儿童权利的一个重要步骤。

75. 约旦受到题为“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决议的启发，致力于制定一项国家行动计划。约旦加入了全球儿童运动，该运动旨在利用已经取得的成就以及获得具体成果。约旦力图建立一个模式，创造

安全的环境，以促进儿童发展并保障儿童的生存权、受保护权以及参与权。

76. 在卫生方面，约旦发挥着先锋角色，确保每个人，特别是母亲和孩子可以获得预防和保护服务。约旦主张生育间隔，并采取了多项措施以改善儿童的营养状况。幼儿死亡率大大降低。疫苗接种几乎在全国普及，已经消除了脊髓灰质炎和白喉。尽管取得了这些进步，但是约旦知道应加倍努力以达到2015年的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与儿童相关的目标。

77. 发言人最后指出，约旦领导人对巴勒斯坦和伊拉克儿童的支持从未动摇，世人不应忘记他们，并考虑他们日常生活的苦难，以及他们有尊严的生活的权利。约旦希望国际社会负起对这些孩子的责任。

78. **Habte 女士**（厄立特里亚）说，尽管在过去的几年中，在满足儿童的某些基本需求的问题上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是问题依然存在，许多儿童仍在遭受贫穷、饥饿、社会经济困境、武装冲突、暴力、贩运以及流离失所之苦。如果各方面都遵守对于《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两个《任择议定书》所做的承诺，遵守题为“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决议中包含的行动计划和宣言的目标，遵守千年发展目标，那么上述这些障碍是可以克服的。

79. 6月，厄立特里亚以合并报告的形式向儿童权利委员会递交了其第二和第三次报告，加强了其协调和监测机构，并与其合作伙伴一起制定了一项幼儿综合发展计划，以更好地实施《公约》及其两个《任择议定书》的规定。

80. 为了使居民能够保持健康，厄立特里亚政府建立了更多的医院、诊所和母婴保健中心。2002年推出的负责治疗儿童疾病的综合计划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疫苗接种方案覆盖面有了显著的改善。厄立特里亚还超过了在疟疾和消除新生儿破伤风方面的预定目标，并且很快就应该能够根除麻疹。

81. 此外，政府正在着手制定食物、碘盐以及强化食品营养的安全战略，并在医院和诊所中建立食疗中心。正是通过这些努力，政府使得婴儿死亡率大大降低。由于采取了这些措施，政府应该同其他四个非洲国家一样，可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第四个目标。此外，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患病率已趋于稳定，而该流行病在农村地区已经停止蔓延。如今艾滋病患者也可以得到抗逆转录病毒治疗。

82. 政府相信自己在国家的可持续发展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已将获得优质免费义务教育作为其优先事项之一。幼儿园入学率从4%增加到29%，而小学入学人数增加了一倍多。采取国家教育政策对教育部门获得巨大进步起到了重要作用。厄立特里亚政府同样注重将弱势和贫困儿童包括残疾儿童纳入教育体系的问题，并承认女童的教育是一项基本权利，政府致力于降低女童和男童之间的差距。

83. 劳动和社会福利部决定按年龄和性别收集虐待、暴力受害者及施暴者的数据，以便更好地制定必要的政策和方案，并建立适当的监督机制。厄立特里亚政府禁止行割礼，并实施了一项国家行动方案以落实该项措施。政府还决定保护儿童不受吸烟带来的有害影响。作为签署了《儿童权利公约》的两个《任择议定书》的会员国，厄立特里亚政府还起草了一项打击对儿童的商业剥削的计划。

84. 多项帮助弱势儿童的计划已使得40 000名孤儿被他们的大家庭接纳，并向接收他们的15 600个家庭提供多种获得收入的手段。

85. 关于未成年人司法问题，政府已为受到法律追究的儿童建立一个独立的拘留中心和教养中心。政府还起草了一项旨在建立缓刑服务的方案。最后司法部还为受到法律追究的儿童设立了与讯问成年罪犯分开使用的房间。

86. **Asani-Ndeleman 女士**（马拉维）说，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建立一个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是国际社会的主要义务，国际社会通过各种国际文书已经承认了这一点，如《儿童权利公约》以及在国际一级约定的发展目标，特别是千年发展目标。身为国际社会成员，马拉维打算发挥自身的作用，并且已成为几乎所有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国际文书包括《儿童权利公约》的缔约国。马拉维还在 2009 年初向儿童权利委员会递交了第二次定期报告。

87. 为促进儿童健康，马拉维做出了很多努力，特别是通过了一项防治儿童疾病的综合政策。马拉维已加紧努力分发经过杀虫剂处理的蚊帐，保证儿童免疫接种覆盖率保持在 80% 以上。然而马拉维在留住儿童所需要的合格保健人员方面依然面临着巨大困难，因为这些保健人员多希望到发达国家工作。希望这个问题可以在 10 月底于菲律宾举行的下一届移民与发展问题世界论坛上得到充分的讨论。

88. 马拉维认为，投资于普及初等教育可以为社会提供更高的回报。1994 年免费初等教育的引入以及第一个 1995 至 2005 年教育计划的实施，为编制第二个计划（2005-2012 年）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教训。现行体系旨在改善教育质量，减少遇到的问题。为有特殊需要的女童以及儿童特别设立了多项奖学金计划。政府还顺利实施了于 2007 年推出的一项教育十年计划。

89. 马拉维通过了一项旨在保护儿童不受虐待、剥削和暴力的法律，最近开始实施一些旨在改善儿童地位的项目，特别是发起了一项运动，以结束针对儿童的虐待和剥削行为，该项运动取得了良好成果。马拉维还为驻扎在边界的警察和移民官员、其他执法人员以及当地警察组织了关于贩卖人口和儿童的宣传项目，并建立了一个由非政府组织构成的全国性网络以打击贩卖儿童。

90. 超过 400 万的马拉维儿童生活在贫困中。由于日益蔓延的艾滋病毒/艾滋病，这一情况更加恶化。为减轻这些问题，马拉维已在民间社会、全球防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以及儿童基金会的帮助下，实施了一项资金转移计划。

91. 马拉维加大努力以防止母婴之间传播艾滋病。马拉维还实施了一项面向孤儿和其他弱势儿童的国家行动计划（2005-2009 年），并且出于宣传目的，继续把关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的问题纳入小学和中学的教学大纲。

92. **Woldberg 女士**（荷兰）指出，通过多次审议可以看出，自 18 年前《儿童权利公约》生效至今，我们已经取得了许多成果。荷兰不仅通过调整其立法、颁布新法律取得了巨大进步，而且通过积极预防取得了重大进展。然而还有许多工作要做，而且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国际框架还需要继续改善。正因为如此，荷兰希望尽快任命一位关于对儿童的暴力行为问题的特别代表。

93. 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是荷兰政府优先考虑的问题，荷兰政府致力于建设一个可以让儿童非常安全地生活的世界，一个儿童的尊严可以得到保障的世界，一个儿童可以充分发挥其潜能的世界。为此，需要保证儿童的权利与身体完整不受侵犯。正如皮涅罗先生在其 2006 年发表的关于对儿童的暴力行为的报告中清楚指出的一样，不幸的是，侵犯儿童的权利和身体完整的问题正在世界的各个角落发生着，该报告的建议仍然有效，各会员国应更积极地予以实施。

94. 荷兰将于 2009 年初组织一个关于家庭内部针对女童的暴力行为的国际会议，这一现象并不明显，打击起来非常困难。会议将汇集专家和决策者，以便具体地思考在这一方面所能采取的最好的措施，并在全世界范围内使得皮涅罗先生的建议能够得到充分落实。

95. 当人们思考儿童地位的时候，应该思考超过 2 亿被迫卖淫、成为奴隶以及成为贩运对象的儿童的命运。这完全是种不可容忍的情况。这些儿童几乎没有机会改变生活条件，而且很有可能的是他们的孩子也会走上同一条老路。因此需要尽快打破这一循环。

96. 荷兰迫切希望第六十三届会议关于儿童权利的决议可以制定一项野心勃勃的打击童工现象的计划。该决议呼吁所有国家不仅要批准劳工组织第 138 号和第 182 号公约，而且要在期限内执行实施这些公约的战略。应在多个方面并利用所有能利用的文书打击童工现象。

97. **Al-Shami 先生**（也门）认为，尽管在过去的几年中我们已经非常注意儿童权利问题，并且制定了多项国际文书，建立了专门机构，召开了国际会议和峰会，但是在实现既定目标问题上，特别是考虑到目前可能影响各国为建立一个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所做出的努力的危机，我们还需做出更多努力。

98. 也门坚信儿童权利是伊斯兰教教义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认为儿童代表着未来，也门正不遗余力地促进和保护着儿童权利。也门加入了《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两个《任择议定书》，并批准了一系列有关这一问题的国际公约，包括劳工组织《关于准予就业最低年龄公约》以及《关于禁止最有害的童工形式公约》，也门将这些规定纳入国内立法之中。发言人提醒说，《也门宪法》保障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通过或修改了许多法律条文以确保也门可以履行这方面的国际义务。

99. 也门还设立了一个母亲和儿童高级理事会，以及一个负责人权的部级单位，并且在相关各部设立了负责人权的司级单位。儿童问题是自 1970 年代以来实施的所有方案和国家发展计划的核心问题，而且通过了一系列专门面向儿童的战略。

100. 也门与活跃在该领域的民间社会组织协调行动，以捍卫儿童的最大利益。也门儿童议会的经验在该地区是史无前例的：它有助于巩固民主价值观，让孩子们可以在会议上与其邀请的部长自由地讨论他们的问题。

101. 发言人向国际合作伙伴，特别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为改善儿童地位所做出的努力表示敬意。最后他提醒说，在以色列占领下生活的阿拉伯儿童被剥夺了最基本的权利，国际社会应承担起自己的责任，以减轻他们的痛苦，结束他们的土地被占领的状况，使他们可以享受童年并在和平中生活。

102. **Nopatun Phromyothi 女士**（泰国）指出，在大会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上通过题为“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决议六年之后，尽管为履行承诺取得了巨大进步，但是要做的还有许多。泰国方面实施了国家战略和 2007-2016 年行动计划，涉及决议中提到的四个领域，即卫生、教育、保护和防治艾滋病毒，以及其他 7 个优先问题。行动计划不仅应使得儿童受益，而且应使得儿童参与到计划的起草、实施、监督以及评估之中来。

103. 关于对儿童和国家的发展至关重要的教育问题，泰国已经比预定期限提前十年消除了小学和中学教育中的性别不平等，并且努力使中学教育到 2015 年成为免费普及教育，向泰国儿童以及住在泰国领土上的他国儿童提供教育，并且向教育领域划拨大量预算，因为泰国认为其所提供的教育质量是至关重要的。

104. 关于保护儿童不受虐待、剥削和暴力问题，泰国通过颁布新法修改了这方面的现行法律，如在家庭内部保护暴力的受害者，促进儿童和青年发展，打击贩卖人口、国籍和公民身份登记。泰国认为，儿童权利应特别在家庭，这个社会 and 社群的基本单位内部得以实现。此外，泰国认为应该让成人了解对儿童的暴力行为的多种形式，了解这些暴力行为

对儿童和社会所产生的影响，还应该让儿童了解自己的权利。

105. 泰国对于自己自 2007 年开始将青年纳入大会代表团中表示骄傲。泰国打算继续这样做，因为这是促进国际舞台上在儿童权利方面进行合作的一个极好的途径。

106. 最后泰国向儿童权利委员会提名泰国儿童权利保护中心创始人和主任 Sanphasit Koompraphant 先生。

107. Vunibobo 先生（斐济）指出，斐济支持儿童权利，特别是支持儿童在小家庭中由父亲和母亲抚养长大的权利。这一在许多个世纪以来得到了证明的理想，如今受到质疑确实令人遗憾。

108. 应在家庭的框架内考虑儿童权利，家庭可以得到国家的支持和保护，但不应被后者所取代。事实上父母有权按照其自身的价值观养育子女。

109. 同样要注意的是，权利被经常提起，而责任却很少被提到。然而，权利和责任并不互相抵触，而是相互加强。由于儿童既有权接受教育并由其父母照料，又有服从和尊重父母的义务，家长必须照顾孩子，直到他们行为正确为止。在现代社会，这些评论可能听起来已经过时，但似乎为摧毁家庭而做出的一致努力正是源于现阶段青年所遇到的某些困难。

110. 关于教育，重要的是无论是国家还是联合国系统都不能取代父母。只有维护父母和家庭的权利，儿童权利才会得到保护。

111. Ochir 女士（蒙古）指出，尽管自 2002 年以来在儿童问题上取得了重大进步，但是各国政府应努力做得更好。而且为完成 2010 年和 2015 年的预定目标，合作伙伴关系应得到扩大和加强。

112. 蒙古已经通过并实施了一项关于保护儿童和儿童发展的 2002-2010 年国家行动计划。该计划包含六个方面：改革关于儿童的立法；建立一个适合儿童的环境；为实现儿童发展进行素质教育；以家庭为基础保护婴儿；让青年参与并获得信息；加强负责儿童问题的国家机构。在国家一级，在这方面采取的协调和行动由国家儿童机构负责，在地区一级，由各省的省长负责。

113. 在立法方面，蒙古修改了一系列法律以使这些法律与蒙古签署的国际文书相适应。特别是修改了儿童保护法和刑法。蒙古还颁布了新条文，涉及家庭内部暴力、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由于碘缺乏造成的问题、残疾人的社会保护以及家庭补助等。此外，2007 年 10 月蒙古递交了其关于执行《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两个《任择议定书》的报告。

114. 在教育方面，蒙古在现行法律中增添了新条文，并通过了促进优质教育的政策和标准。蒙古看重非传统的教育形式，努力改善全国教育系统，目前正在努力为 6 岁到 12 岁的儿童提供电脑。

115. 在健康方面，蒙古的营养不良率和婴儿死亡率已经有所下降，婴儿疫苗接种覆盖率达到 98%。

116. 蒙古政府也采取了一系列有利于新婚夫妇、新生儿和儿童的快速起效的新举措。

117. 对行动计划的五年审查表明，贫困是实现预定目标的一个重大障碍。三分之一的人口仍然生活在贫困线以下，许多单亲家庭和移民家庭受到贫困的威胁。残疾儿童的状况或生活条件困难的儿童以及童工问题都是需要面对的挑战。

118. 为解决这些问题，蒙古已经采取了措施，蒙古议会刚刚通过一项到 2021 年的国家发展全面战略，该战略应可以促进国内人民的发展。蒙古与其他联合国会员国、联合国机构以及国内和国际的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应有助于帮助国家走得更远。

答辩权

119. **Zheglov 先生**（俄罗斯联邦），在行使答辩权时对格鲁吉亚代表没有否认格鲁吉亚士兵对儿童犯下的暴力行为感到满意，尽管这些行为是不可能被掩盖的。俄罗斯联邦没有发动战争，而这场战争给无论是哪国的儿童都造成了严重的影响。是格鲁吉亚政府在 8 月 8 日的夜晚发起了敌对行动，无视现有的协定，无视国际法，无视道义。发起这次袭击的是一个专业化的军队，装备精良，训练有素，并得到了来自国外的援助。冲突开始后几个小时就造成了数百人死亡，大约 1 500 人受伤。事实已经证明，南奥塞梯的命运也应与阿布哈兹的命运一样。成千上万的人不得不穿越与俄罗斯的边界，离开家园；城镇和村庄遭到破坏，如果说有的格鲁吉亚学校的学生开学时间被推迟了一个月，那么某些南奥塞梯儿童根本无法学习，因为他们的学校遭到了毁坏，或者再也没有机会学习了，因为他们已经失去了生命。我们知道，格鲁吉亚领导人曾秘密要求国际机构不要开展人道主义行动，儿童因此无法得到他们所需要的帮助。俄罗斯联邦遵守国际法，只是保护人民不受到种族灭绝，而种族灭绝在 1990 年代就已经威胁过他们了。

120. 俄罗斯和格鲁吉亚人民一直就保持着联系，俄罗斯联邦坚信这种联系在未来也不会改变。

121. 格鲁吉亚不负责任地挑起争端，正是一个说明了政治可以牺牲儿童利益的例子。重要的是国际社会应采取协调一致的努力，防止这种冲突并保护儿童。

122. **Shanidze 女士**（格鲁吉亚）指出，俄罗斯联邦代表的陈述并不属实，并且缺乏依据。三个月前，格鲁吉亚已经要求公正的国际调查，以确定冲突的

根源，但俄罗斯联邦拒绝了提议，调查仍然是当务之急。

123. **Zheglov 先生**（俄罗斯联邦）答复格鲁吉亚代表，但拒绝进行政治辩论，他只是列举负责监督执法的机构以及该地区非政府组织的证词作为例子。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许多人在家中，或在逃跑的过程中丧命或受伤。这些事件造成了巨大的心理阴影。某些事件简直无法描述。可以确信的是，这些罪行无论是谁犯下的，都不能不受到惩罚。为了不再在其他任何地方重演这样的悲剧，我们应付出不遗余力的努力。

下午 6 时 15 分散会。